

12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澄迈县桥头镇人民政府（单位名称）的桥头镇沙土昌堂村主干道提升工程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B99000000-其他建筑工程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建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企业为海南久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72人，营业收入为3207.4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860.24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/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/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企业为/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/人，营业收入为/万元，资产总额为/万元，属于/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海南久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05月27日

¹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



首页 / 我要查小微企业 / 企业详情

企业名称: 海南久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小微企业
信息争议申诉

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	91469030MA5TTCGE2L
登记机关	海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
成立日期	2020年12月18日
注册资本	600万人民币
所属行业	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
所属行业	工程管理服务

享受扶持政策信息

经营异常信息

严重违法失信信息

企业黑名单信息

暂无享受扶持政策

版权所有: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备案号: 京ICP备18022388号-2
地址: 北京市海淀区马甸东路9号 邮政编码: 100088



政府网站
找错

